萧山区2025年度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编制采购项目

**交易文件**

项目编号:SCGKZB-2025-011

杭州市生态环境局萧山分局

杭州三才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7月2日

# 目 录

第一部分 交易公告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 交易需求

第四部分 评审办法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 第一部分 交易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  萧山区2025年度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编制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获取（下载）交易文件，并于2025年7月17日09 点30分00秒](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1年)（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CGKZB-2025-011

项目名称：萧山区2025年度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编制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元）：188100元

最高限价（元）：188100元

采购需求：萧山区2025年度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编制采购项目。详见交易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合同履约期限：详见交易文件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响应：（√）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8、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潜在供应商能独立完成本项目）；

10、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交易活动；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活动。

**三、获取交易文件**

时间：/至2025年7月17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方式：供应商登录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交易时间和地点**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7月17日 09点 30 分 （北京时间）

响应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交易时间： 2025年7月17日 09点 30 分

交易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响应人认为交易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代理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响应人对采购人、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其他事项：电子交易的说明：①电子交易：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乐采云（www.lecaiyun.com）”进行交易活动，不接受纸质响应文件；②交易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响应人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安装“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③交易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乐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交易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交易文件；④响应文件的制作：在“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响应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采购人、代理机构将依托乐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交易文件的响应人进行交易活动； 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交易文件的响应人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⑦不提供交易文件纸质版；⑧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响应人在交易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响应文件上传至乐采云，还可以在交易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响应文件1份。备份响应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交易文件第二部分第15点—“备份响应文件”；⑨响应文件的解密：响应人按照平台提示和交易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乐采云”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响应响应人递交了备份响应文件的，以备份响应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通过“乐采云”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响应人仅提交备份响应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的，交易无效。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交易发起人信息

名 称：杭州市生态环境局萧山分局

地址：杭州市萧山区育才北路508号

项目联系人：裘东升

项目联系方式：0571-8230520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杭州三才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钱龙大厦五楼

项目联系人：王工

项目联系方式：13958196794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乐采云(萧采云)（https://www.lecaiyun.com/），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乐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 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特别规定 |
| 1 | **项目属性与核心产品** | ( )A货物类，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为： / 。  (**√**)B服务类。 |
| **2** | **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不适用 |
| 3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可以就 / 采购进口产品。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保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境关外的产品。 |
| 4 | **联合体和分包** | **（√）**B不同意分包。 |
| 5 |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A不组织。 |
| 6 | **样品提供** | **（√）**A不要求提供。  （ ）B要求提供。 |
| 7 | **方案讲解演示** | **（√）**A不要求演示 |
| 8 |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1）资格证明文件：见交易文件第二部分11.1。  供应商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供应商不具备交易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响应无效。  （2）资信证明文件：根据交易文件第四部分评审标准提供。 |
| 9 | **报价要求** |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交易一览标（报价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响应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交易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提醒：验收时检测费用由交易发起人承担，不包含在响应总价中。  响应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响应无效：  响应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响应报价的；  响应报价超过交易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供应商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与报价文件未分开制作。 |
| 10 | **备份响应文件** | 备份文件是否收取：不收取 |
| 11 | **代理机构代理费用** | 本项目的采购代理费由中标人支付，费用按6000元结算，专家费按实结算。 |
| 12 | **履约保证金** | 履约保证金：不收取。 |
| 13 | **资格审查和信用信息审查** | 本项目由交易发起人进行资格文件及信用信息查询。 |
| 14 | **质疑接收人及答复** | 交易人质疑接收人：裘东升 联系方式：0571-82305209  地址：杭州市萧山区育才北路508号  代理机构质疑接收人：虞杰 联系方式：0571-86606506  地址：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钱龙大厦五楼  邮箱：363457661@qq.com  **如通过邮箱方式发送质疑，须提交符合法规及交易文件要求的质疑文件（参考附件2），盖章扫描后发送，质疑的受理按答复主体划分以交易人或代理机构邮箱回复确认受理为准。**  本项目涉及资格条件、交易需求、评分办法及交易过程中有关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事项由交易人进行答复。  涉及流程组织等相关事项，由代理机构进行答复。 |
| 15 | **特别说明** | **本项目通用总则条款与前附表等专用特别规定有冲突之处，以专用条款（特别规定）为准** |

## 一、总则

### 1.适用范围

本交易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交易、响应、交易会、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审、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2.定义

2.1“交易发起人”系指交易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交易发起人。

2.2“代理机构”系指交易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

2.3“供应商”系指是指响应交易、参加响应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供应商电子签名指供应商电子公章；“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响应时须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附件4）。

2.6“电子交易平台”是指本项目采购活动所依托的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2.7“▲”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 3.询问、质疑、投诉

3.1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交易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交易发起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交易发起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交易发起人提出。

3.2供应商质疑

3.2.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交易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3.2.2供应商认为交易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交易发起人或者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交易发起人或者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3.2.2.1对交易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交易文件之日或者交易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3.2.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一次性提出。

3.2.2.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3.2.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3.2.3.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2.3.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2.3.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2.3.4事实依据；

3.2.3.5必要的法律依据；

3.2.3.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2。

3.2.4交易发起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交易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2.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交易发起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3.3供应商投诉

3.3.1质疑供应商对交易发起人、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交易发起人、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3.3.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3.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3.3.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交易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3。

## 二、交易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 4．交易文件的构成

4.1 交易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4.1.1交易公告；

4.1.2供应商须知；

4.1.3交易需求；

4.1.4评审办法；

4.1.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4.1.6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4.2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交易文件的组成部分。

### 5. 交易文件的澄清、修改

5.1已获取交易文件的潜在供应商，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响应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

5.2 代理机构对交易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同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已获取交易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依法应当公告的，将按规定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响应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交易文件的组成部分。

## 三、响应

### 6. 交易文件的获取

详见交易公告中获取交易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交易文件售价。

### 7.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交易发起人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潜在供应商按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参加现场考察或者开标前答疑会。

### 8.响应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缴纳响应保证金。

### 9. 响应文件的语言

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 10. 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资格文件：

10.1.1符合参加交易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10.1.2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0.1.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0.2 商务技术文件：

10.2.1响应函；

10.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10.2.3营业执照；

10.2.4符合性审查资料；

10.2.5评审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10.2.6商务技术偏离表；

10.2.7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10.3报价文件：

10.3.1交易一览标（报价表）；

响应文件含有交易发起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响应无效；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响应的，响应无效。

### 11. 响应文件的编制

11.1响应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请按照交易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评审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供应商的风险。

11.2供应商进行电子响应应安装客户端软件—“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交易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1.3使用“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 12.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12.1响应文件按照交易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按照交易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响应无效。

12.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成在“乐采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2.3交易文件对响应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 13. 响应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3.1 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响应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3.2电子交易平台收到响应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响应文件。

13.3交易发起人、代理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代理机构与供应商以前在响应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响应截止期。

### 14.备份响应文件

不收取备份响应文件。

**15.响应文件的无效处理**

有交易文件第四部分4.2规定的情形之一的，响应无效：

**16.响应有效期**

16.1响应有效期为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响应有效期少于交易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有效期的，响应无效。

16.2响应文件合格投递后，自响应截止日期起，在响应有效期内有效。

16.3在原定响应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延长响应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无效。

## 四、交易会、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 17.交易会

17.1代理机构按照交易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交易，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7.2交易时，电子交易平台按交易时间自动提取所有响应文件。代理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供应商按照平台提示和交易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17.3响应文件未按时解密，供应商提供了备份响应文件的，以备份响应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 18.资格审查

18.1交易会开始后，交易发起人或代理机构将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18.2交易发起人或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交易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18.3供应商未按照交易文件要求提供与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供应商不具备交易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响应无效。

18.4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交易发起人或代理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18.5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再评审。

## 五、评审

### 19.评审

评审委员会将根据交易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审工作职责，并按照评审方法及评分标准，全面衡量各供应商对交易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交易文件的供应商，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排出推荐成交的供应商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详见交易文件第四部分评审办法。

## 六、定 标

### 20.确定成交供应商

交易发起人将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 21.成交通知与成交结果公告

21.1自成交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代理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编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代理机构也可以以纸质形式进行成交通知。

21.2成交结果公告内容包括交易发起人及其委托的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人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开标记录、未成交情况说明、成交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评分汇总及明细。

21.3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七、合同授予

### 22.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五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23.合同的签订

23.1交易发起人与成交人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交易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交易合同，并在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依法发布合同公告。

23.2成交人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交易发起人代表签订合同。如成交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交易发起人代表签订合同。

23.3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23.4成交供应商拒绝与交易发起人签订合同的，交易发起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交易活动。

23.5采购合同由交易发起人与成交供应商根据交易文件、响应文件等内容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 24.履约保证金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合同金额的1%。鼓励和支持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交易发起人不得拒收履约保函，项目结束后应及时退还。

##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 25.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5.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5.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5.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5.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5.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6.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 第三部分 交易需求

属于实质性要求条款的，请用符号“▲”标明，否则属于非实质性要求。

“★”系产品采购项目中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

1. **招标一览表**

标项一：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 | **名称** | **规格型号与参数**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萧山区2025年度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编制采购项目 | 详见招标需求 | 1 | 项 |  |

**二、招标需求**

**1、技术需求**

1.完成多表合一系统企业信息更新。包括协助开展多表合一系统企业填报培训指导、进度更新调度、审核修订等工作。

2.开展重点行业企业绩效分级自评技术支撑。对市里下达萧山的企业开展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企业绩效分级自评技术支撑，确保按时完成企业自评和审核工作。（1）根据实际情况，采取线上/线下方式开展企业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绩效分级填报培训。（2）企业填报过程中做好过程答疑和现场帮扶指导，重点加强对申请为A、B级企业的帮扶指导，对企业填报资料开展审核。（3）开展企业绩效评级现场核查。严格按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指南（2020年修订版）》及上级最新要求，对最终纳入名单的企业（至少不少于上级下达的目标数）填报内容逐一进行现场核查帮扶，核查帮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全国统一排污许可证编号、所属区县、所属街道、详细地址、经纬度、所属工业园区、重点行业类型及分支、管控类型、法人代表、应急措施落实责任人、工业总产值、燃煤消耗量、燃油消耗量、焦炭消耗量、生物质消耗量、石油焦消耗量、天然气消耗量、用电量、日常重型载货车进出厂车辆数、生产工序、备用生产线/工序数量、主要产品名称、主要产品年产量、颗粒物、SO2、NOx、VOCs排放量、不同污染预警下的减排措施和应急成本、不同污染预警下的各项污染物减排量，废水排放量，废水自处理率，生产天数，污水处理池情况，原辅料用量，挥发性有机物成分，生产线用燃料，锅炉炉窑信息，堆场信息，储罐信息，有机液体装载信息以及绩效分级等内容是否客观准确，确保企业绩效分级质量。加强对申请为A、B级或引领性企业的帮扶指导，辅导创建A、B级及引领性企业（至少不少于上级下达的目标数），并确保通过省、市组织的核查。做好市下达的D级升C级任务清单梳理、现场调研、指导帮扶等工作。（4）配合做好杭州市大气办和技术团队对萧山区纳入企业的现场抽查、指导和复核。

3.重污染应急减排企业“一厂一策”编制技术支撑。指导纳入重污染应急减排清单企业按照上级要求（约500家，具体以上级确定的清单为准）编制“一厂一策”方案，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企业基本情况；主要生产工艺流程；主要涉气产排污环节及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含进出厂区重型运输车辆及厂区内非道路移动机械）；载明不同级别预警下的应急减排措施（明确具体停产的生产线、工艺环节和各类减排措施的关键性指标，如天然气用量、用电量）；细化具体减排工序责任人及联系方式等。“一厂一策”技术支撑主要包括：（1）根据实际情况，采取线上/线下方式开展“一厂一策”企业方案编制技术培训。（2）编制过程中的技术答疑和企业现场指导。（3）企业重污染应急减排措施可行性核实，企业编制的“一厂一策”所有减排措施必须符合技术指南要求，确保措施“可操作、可监测、可核查”。（4）分别核算应急减排清单企业在黄色、橙色和红色预警条件下的减排量。（5）根据杭州市大气办要求对企业“一厂一策”报告进行审核把关。（6）杭州市大气办和萧山区大气办要求的其他“一厂一策”相关技术支撑工作。

4.开展减排基数核算。开展减排基数核算是科学制定和评估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措施的重要基础。减排基数核算包括基础排放清单建立及排放量核算、应急减排基数核算、日减排基数核算三部分。基础排放量核算是对全社会的排放量进行测算，包括工业源、生活源、移动源、扬尘源等。

5.测算应急减排措施减排量及减排比例。配合杭州市大气办开展减排比例核算。黄色、橙色、红色预警分别对应Ⅲ级、Ⅱ级、Ⅰ级应急响应。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和挥发性有机物的减排比例在Ⅲ级、Ⅱ级、Ⅰ级应急响应期间，应分别达到全社会排放量占比的10%、20%和30%以上。根据萧山本地污染物排放构成调整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减排比例，但二者比例之和不应低于上述总体要求。在制定萧山区减排措施时，在满足减排比例要求的前提下，尽量采取差异化减排措施；若达不到总体减排比例要求的，需进一步加大应急减排力度，根据市大气办要求启动特色行业减排工作，主要包括特色行业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措施制定、特色行业减排量核算等。

6.完成应急减排措施和“一厂一策”方案上报。根据杭州市统一部署，按时将萧山区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和“一厂一策”方案上报杭州市生态环境局，并根据上级审核结果进行修改完善，最终以通过生态环境部审核为准。

7.完成上级和生态环境萧山分局要求的涉及萧山区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工作的其他任务。

8.编制应急减排清单分析报告。编制一份2025年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分析报告，报告中的内容应该包括萧山区重污染应急启动情况，萧山区秋冬季重污染天气情况，基本情况，项目技术路线，清单基本情况分析，清单排放量分析，减排措施及减排量分析，不确定性分析，问题和建议等部分。

9.▲本次服务至少安排五人及以上人员负责本项目的实施，其中一人要求驻点，驻点人员办公设备由中标方解决，另四人负责咨询指导、现场核查等工作。负责线下培训、现场核查等和本项目相关出行所需车辆的租赁。

**2.商务需求**

**▲**2.1 服务期：合同签订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2.2付款方式

项目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60%，项目结束后付清剩余40％。

**1.除采购文件标注的参考品牌外，欢迎其它能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且性能与所注品牌相当的产品参与。**

2.如有附图，仅作参考。

3.招标文件中打▲内容为实质性要求，不允许有负偏离，否则将以涉及无效投标条款作无效投标。

4、中标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服务须与投标承诺一致，不得以次充好、偷工减料，若在项目验收中发现有上述情况，将向有关部门举报，根据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第四部分** **评审办法**

## 评审办法前附表

## 1、商务（5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和标准 | | | 权重 |
| 商务资信 | 1 | 类似业绩 | 投标人自2023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承担类似业绩的，每1个得1分，最多得5分。  【证明材料：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该业绩不得分。】 | 5分 |

2、技术（80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和标准 | | | 权重 |
| 技术和服务方案（80分） | 1 | 方案完整性 | 针对招标文件需求，对投标方案的完整性进行打分。（0-8分） | 8分 |
| 2 | 项目实施服务方案 | 1、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思路、原则、特点、技术要求的理解情况，是否了解项目所在区域及项目具体内容，是否充分考虑采购方实际需求，方案在确保阶段性任务实现的同时，是否统筹考虑了总体目标的实现。综合评定（0-14分）  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进度及计划，服务保障、服务管理、组织实施方案的规范性和合理性，可实施性操作性等内容。综合评定（0-10分）  3、技术实施方案内容齐全、结构完整、表述准确、条理清晰程度。综合评定（0-10分）  4、对本项目的关键技术问题的理解及其对策措施的情况。（0-6分） | 40分 |
| 3 | 项目时间安排合理性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方案的实施计划的时间安排，进度安排是否符合招标要求，节点间进度是否细化合理，应对变化措施是否有效，进度控制措施是否有效。综合评定。（0-8分） | 8分 |
| 4 | 项目质量保障措施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内部校审制度是否齐全。结合招标人要求，是否有针对性地建立了项目质量保障工作机制。（0-8分） | 8分 |
| 5 | 服务能力承诺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响应时间、承诺内容，以及服务承诺的可行性、完整性、保障措施、保密措施、其他优惠承诺等情况。（0-8分） | 8分 |
| 6 | 招标文件制作质量 | 投标文件制作质量（根据投标文件编制有序、关联正确、内容规范、字句清晰、表述完整等情况综合评定对比打分）（0-8分） | 8分 |

22.价格分（15分）

|  |  |
| --- | --- |
| 价格权值 | 计算方法 |
| 价格权值=0.15 | 最低有效投标价格为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计算得分保留小数点后2位） |

备注：1、评分条款中涉及的业绩、荣誉、人员、社保等分公司均有效。

2、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外文资料不予认可。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不符的，均不予认可。翻译严重错误的，将视同提供虚假资料。

3、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此目录（序号和内容）提供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 一、评审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交易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 二、评审标准

2. 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三、评审程序

3.1符合性审查。评审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交易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满足交易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无效。

3.2 比较与评价。评审委员会应当按照交易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3汇总商务技术得分。评审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供应商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 3.4报价评审。

3.4.1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4.1.1响应文件中交易一览标(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交易一览标(报价表)为准;

3.4.1.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4.1.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交易一览标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1.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4.1.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3.4.1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87号令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3.4.2响应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响应无效。

3.4.3投标报价超过交易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响应无效。

3.4.4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3.5排序与推荐。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报价相同的并列。响应文件满足交易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

多家供应商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响应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3.6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委员会根据全体评审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 四、评审中的其他事项

4.1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审委员会和供应商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供应商提交使用电子签名的相关数据电文或通过平台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给予供应商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供应商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响应无效。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无效：

4.2.1供应商不具备交易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供应商未提供有效的资格文件的，视为供应商不具备交易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4.2.2响应文件未按照交易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2.3响应文件含有交易发起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2.4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响应有效期少于交易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有效期的；

4.2.5响应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4.2.6投标报价超过交易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2.7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2.8供应商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4.2.9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

4.2.10供应商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损害交易发起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4.2.11供应商仅提交备份响应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

4.2.12 响应文件不满足交易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4.2.13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本市的）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废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5.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交易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5.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交易发起人不能支付的；

5.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6.修改交易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评审委员会发现交易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交易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审工作，并与交易发起人、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交易发起人、代理机构确认后，将修改交易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重新开展采购。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成交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7.1未确定成交或者成交人的，终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2已确定成交或者成交人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或者成交结果无效，从合格的成交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或者成交人；没有合格的成交或者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3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成交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或者成交人；没有合格的成交或者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4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交易发起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7.5政府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或者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成交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成交、成交无效的，依照7.1-7.4规定处理。

#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20\*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甲方（需方）：

乙方（供方）：

供、需双方根据杭州市萧山区 项目（编号 ）交易结果和交易文件的要求，并经双方协调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

1、合同条款。

2、成交通知书。

3、交易文件。

4、更正公告。

5、成交单位响应文件。

6、其他。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元（￥　　　　元）人民币附：

《项目清单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成交内容 | 成交单价（元） | 数量 | 成交总价（元） |
| 1 |  |  |  |  |  |
| 2 |  |  |  |  |  |

三、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交易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五、履约保证金

乙方交纳人民币 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六、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七、服务质量保证期和服务质量保证金(选用)

1. 服务质量保证期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2. 服务质量保证金 元。

八、合同履行时间、履行方式及履行地点

1. 履行时间：

2. 履行方式：

3. 履行地点：

九、款项支付

1.付款方式：

2.合同履行完毕，需方根据合同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供应商按结算要求办理货款结算手续。

十、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

1. 乙方应按交易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2. 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提供后续服务。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重做：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解除合同。

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4.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十二、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收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 作为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 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供方在服务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保修期内违反本合同有关承诺保证的，需方将有权不予退还质量保证金，损失赔偿不足部分，由乙方承担赔偿。

5．如发现乙方违反交易文件和合同的有关规定，甲方有权根据约定对乙方进行处罚，并有权提前终止合同。

十三、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合同双方应首先通过协商解决，达成书面协议，如协商不成，可选择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1）提请杭州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合同双方均有约束力。

（2）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合同生效

1.成交供应商持成交通知书作为与需方签订合同的凭证。

2.本合同经需、供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3.本合同一式四份，需、供双方各执二份。

需方（盖章）： 供方（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1）符合参加交易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页码）

（2）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页码）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页码）

## 一、 符合参加交易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交易人）、（采购机构）：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交易编号： 】交易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以下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交易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

（1）响应函……………………………………………………………………（页码）

（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页码）

（3）营业执照……………………………………………………………………（页码）

（4）符合性审查资料…………………………………………………………（页码）

（5）评审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页码）（6）商务技术偏离表……………………………………………………………（页码）

（7）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页码）

## 一、响应函

（交易发起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编号）】交易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响应。为此：

1、我方承诺响应有效期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天（不少于90天），本响应文件在响应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的响应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资格文件：

2.1.1承诺函；

2.1.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2.2 商务技术文件：

2.2.1响应函；

2.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2.3营业执照；

2.2.4符合性审查资料；

2.2.5评审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2.2.6商务技术偏离表；

2.2.7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2.3报价文件

2.3.1交易一览标（报价表）；

3、我方承诺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交易文件的全部要求。

4、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

4.1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4.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4.3按照交易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其他补充说明: 。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非联合体投标）**

（交易发起人）、（采购代理机构）：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以我方名义处理（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编号）】采购响应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交易发起人）、（采购代理机构）：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以我方名义处理（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编号）】采购响应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的身份证明（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人代表供应商参加投标）**

身份证件扫描件：

|  |
| --- |
| 正面： 反面： |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营业执照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四、符合性审查资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要求** | **需要提供的符合性审查资料** | **响应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
| 1 | 响应文件按照交易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需要使用电子签名或者签字盖章的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见响应文件  第 页 |
| 2 | 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响应有效期不少于交易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有效期。 | 响应函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3 | 响应文件满足交易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 交易文件其它实质性要求相应的材料（“▲”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交易文件无其它实质性要求的，无需提供）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 五、评审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按交易文件第四部分评审办法前附表中“响应文件中评审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提供资料。）**

## 六、商务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交易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响应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偏离说明** |
| 1 |  |  |  |
| 2 |  |  |  |
| …… |  |  |  |

供应商保证：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供应商响应交易文件的全部要求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 九、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交易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成交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

好处；

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成交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交易一览标（报价表）…………………………………………………（页码）

## 一、交易一览标（报价表）

（交易发起人）、（采购代理机构）：

按你方交易文件要求，我们，本响应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交易一览标（报价表）的价格完成（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编号）】的实施。

**交易一览表（报价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服务范围** | **服务要求** | **服务时间** | **服务标准** | **服务人数** | **备注（如果有）** |
| 1 | XX |  |  |  |  |  |  |
| 2 | XX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报价（小写）** | | | |  | | | |
| **投标报价（大写）** | | | |  | | | |

**注：**

1、供应商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交易发起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供应商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响应文件含有交易发起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响应无效；采购内容未包含在《交易一览标（报价表）》名称栏中，供应商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响应文件含有交易发起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响应无效。**

3、以上表格要求细分项目及报价，在“规格型号（或具体服务）”一栏中，货物类项目填写规格型号，服务类项目填写具体服务。

4、特别提示：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等予以公示。

# 附件

附件1：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交易发起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附件2：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交易发起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交易发起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附件3：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交易发起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 (供应商全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登记注册的合法企业，在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采购编号）】交易活动中作如下说明：我方所使用的“XX专用章”与法定名称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对使用“XX专用章”的行为予以完全承认，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说明。

响应单位（法定名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响应单位法定名称章（印模） 响应单位“XX专用章”（印模）